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动产投资管理能力专业责任人 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风险责任人[2024]1号)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 2 号: 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不动产投资管理能力专业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专业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专业责任人王筱澍, 男, 35岁, 现任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副主任。王筱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硕士学位,2021年1月入司。

(二)王筱澍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二、专业责任人最近 10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专业责任人职务及任职起止日期

专业责任人王筱澍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单位及部门	职务
2014. 1-2015. 8	海航资本计划财务部	资金管理单元调度主 管
2015.8-2015.9	海航投资项目管理部	监察管理中心高级经 理
2015. 9-2016. 7	北京金控业务发展部	同业协同中心经理
2016.7-2017.4	海航金融基金业务部	业务一部中心经理

2017. 4-2017. 5	海航投资财富中心项目 开拓分部	VP
2017.5-2017.8	天津中亿渤海财富中心 项目开拓分部	VP
2017. 8-2018. 12	海航资本计划财务部	资金管理中心中心经 理
2018. 12-2021. 1	海航集团航空租赁事业 部计划财务部	业务总监、主管
2021. 1-2023. 6	渤海人寿资产管理中心	主任助理
2023.6 至今	渤海人寿资产管理中心	副主任

(二)王筱澍无社会兼职。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 (一)王筱澍具有 10 年金融行业从业经历,获得法律 职业资格证、基金从业资格证,有着丰富的投资管理经验, 能够承担不动产投资的决策风险责任。
- (二)王筱澍同时担任我司股权投资管理能力的专业责任人。

四、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 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 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内,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反映。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渤海人寿[2024]241号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不动产投资管理能力专业责任人 的报告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根据相关规定,结合我司工作安排情况,现将我司不动产 投资管理能力专业责任人由何桢变更为王筱澍,行政责任人吕 英博保持不变。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专业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专业责任人王筱澍,男,35岁,现任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副主任。王筱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金融



签发人: 吕英博



学专业,本科学历,硕士学位,2021年1月入司。

二、专业责任人最近 10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单位及部门	职务
2014. 1-2015. 8	海航资本计划财务部	资金管理单元调度主管
2015.8-2015.9	海航投资项目管理部	监察管理中心高级经理
2015. 9-2016. 7	北京金控业务发展部	同业协同中心经理
2016. 7-2017. 4	海航金融基金业务部	业务一部中心经理
2017. 4-2017. 5	海航投资财富中心项目开 拓分部	VP
2017. 5-2017. 8	天津中亿渤海财富中心项 目开拓分部	VP
2017.8-2018.12	海航资本计划财务部	资金管理中心中心经理
2018. 12-2021. 1	海航集团航空租赁事业部 计划财务部	业务总监、主管
2021. 1-2023. 6	渤海人寿资产管理中心	主任助理
2023.6 至今	渤海人寿资产管理中心	副主任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一) 专业资质

王筱澍具有10年金融行业从业经历,获得法律职业资格证、基金从业资格证,有着丰富的投资管理经验,能够承担不动产投资的决策风险责任。

(二) 是否担任其它投资业务管理能力的专业责任人

王筱澍同时担任我司股权投资管理能力的专业责任人。

专业责任人王筱澍具备保险机构投资业务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的相应资质条件。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将按照监管规定,在任职期间内,每年参加相关风险责任培训学习。



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如有调整变化,将在10个工作日内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特此报告

附件: 1. 承诺函

2.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联系人: 臧帅 联系电话: 13612035171)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3日印发

拟稿: 臧 帅 核稿: 余 意

(共印0份)



承诺函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本人承诺, 我公司专业责任人王筱澍资质条件符合《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规定, 信息披露有关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合规,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法定代表人: 名女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经公司确认,本人王筱澍,是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的不动产投资管理能力专业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专业责任人是投资业务风险的初始把关者,也是初始责任人,对投资能力的有效性、具体投资业务风险揭示的及时性和充分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故意提供存在重大遗漏、虚假信息和误导性陈述的投资意见,不得故意对可能出现的风险作不恰当的表述。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专业责任人(签字): 司旋浸了

2024年6月5日